附件一：教育研究所六大核心能力檢核表1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1：增進與人相處、溝通及團隊合作的能力**

**「服務學習」評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審查時間** | **年　月　日** |
| **題 目** |  |
| **評分標準****審查項目** | **待改進** | **尚可** | **優** | **分數** |
|  **70分　 80分 100分** |
| **活動性質（30%）** | 服務學習之體驗與反思及價值待改進 | 服務學習之體驗與反思及價值尚可 | 服務學習之體驗與反思及價值高 |  |
| **參與程度（35%）** | 服務學習之參與度及表現待改進 | 服務學習之參與度及表現尚可 | 服務學習之參與度及表現高 |  |
| **心得回饋（35%）** | 事後反省、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待改進 | 事後反省、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尚可 | 事後反省、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高 |  |
| **註：每項目分數為100分，敬請將分數乘以上百分比後填寫，感謝。** |
| 說明：畢業前，必須：1. 參與團隊學習、社區教育服務隊至少1次以上
2. 所上服務學習活動至少2次。

繳交文件：校內/校外服務學習紀錄或證明，或參與學習服務之證明，並撰寫心得報告(心得格式如附件一)。 |
| 其他表現評語：**審查人簽名：** | 總分： |
| 備註：請同學於每次服務學習結束後，將本表連同服務學習紀錄與心得送交導師或指導教授或任課教師評分，再將正本繳回所辦公室留存、自行保留一份影本。並在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將歷年之審核表彙整送交所辦驗查。 |

# 附件二：教育研究所六大核心能力檢核表2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2：實踐教育倫理與生命教育的能力**

**「實踐能力」評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審查時間** |  **年　月　日** |
| **題 目** |  |
| **評分標準****審查項目** | **待改進** | **尚可** | **優** | **分數** |
|  **70分 80分 90分** |
| **心得內容詳實、完整性（40%）** | 心得內容不足，具實踐教育倫理與生命教育之能力待改進 | 心得內容尚可，具實踐教育倫理與生命教育之能力中等 | 心得內容完整，具實踐教育倫理與生命教育之能力高 |  |
| **課程參與程度（30%）** | 參與態度認真積極及用心學習待改進 | 參與態度認真積極及用心學習尚可 | 參與態度認真積極及用心學習 |  |
| **影響性與價值（30%）** | 事後對於教育價值之反省、檢討、改善之回饋低 | 事後對於教育價值之反省、檢討、改善之回饋中等 | 事後對於教育價值之反省、檢討、改善之回饋高 |  |
| **註：每項目分數為100分，敬請將分數乘以上百分比後填寫，感謝。** |
| 說明：(心得格式如附件二)畢業前，需選修「教育倫理學研究」、「生命教育研究」、「情意與道德教育」、「資訊倫理與素養研究」、「人際溝通研究」或「諮商專業倫理研究」等一門相關課程，繳交書面報告(內容須與教育倫理與生命教育標題符合)給任課教師評分；或參加前開相關領域之潛在課程，如研討會、服務學習、志工…等，並將檢核相關證明資料，經導師或任課教師或指導教授評核。 |
| 其他表現評語：**審查人簽名：** | 總分： |
| 備註：請同學於學期末後，將本表連同書面報告送交任課教師或導師或指導教授評分，再將正本繳回所辦公室留存、自行保留一份影本。並在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將歷年之審核表彙整送交所辦驗查。 |

# 附件三：教育研究所六大核心能力檢核表3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3：提升理論與實務思考及批判的能力**

**碩士學位論文計畫書口試評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口試時間 | 年 月 日 |
| 論文題目 |  |
| 指導教授 |  |
| 口試委員 |  |
| 評審意見： |
| 口試委員簽章：日期：年月日 |

|  |  |  |  |
| --- | --- | --- | --- |
| 結果勾選 | 論文計畫書口試結果 | 分數 | 評分標準 |
|  | 不修改 | 90分以上 | 無須修改結構與內容，或略加修改文字即可通過。 |
|  | 小幅修改 | 89 ~80分 | 應小幅修改內容及文字，於口試次日起一個月內修正完畢，經指導教授同意修改內容簽名後通過。 |
|  | 大幅修改 | 70 ~ 79分 | 應大幅修改結構與內容，於口試次日起二個月內修正完畢，並經原全體口試委員同意修改內容簽名後通過。 |
|  | 重新口試 | 69分以下 | 應重新提出計畫書，於下一學期向全體口試委員申請重新口試。 |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3：整合教育知識與議題的思考及反省能力**

**碩士學位論文口試評分表**

**學年度第 學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口試時間** | **年 月 日** |
| **口試地點** |  |
| **論文題目** |  |
| **指導教授** |  |
| **評分標準****審查項目** | **待改進** | **尚可** | **優** | **分數** |
|  **70分　 80分 100分** |
| **研究主題、方法與程序（20%）** | 研究方法及程序不合宜，無法解答研究問題 | 研究方法及程序僅能解答部分研究問題 | 研究方法及程序適當，足以解答研究問題 |  |
| **資料取得、處理、詮釋、歸納與推論****（20%）** | 取樣不足、資料處理分析及結果之詮釋與推論待改進 | 取樣方式、資料處理分析及結果之詮釋與推論中等 | 取樣適當、資料豐富、處理分析及結果之詮釋與推論嚴謹 |  |
| **論文結構安排與論證層次（20%）** | 論文結構及論證待改進 | 論文結構及論證層次中等 | 論文結構完整、論證層次均衡而有系統 |  |
| **研究重要性與價值性（20%）** | 研究主題與結果在學術與應用上之價值待改進 | 研究主題與結果之學術性與應用價值中等 | 研究主題與結果具原創性、學術性或應用價值高 |  |
| **其他：如論文格式、文字精確流暢、引註嚴謹、建議適當、簡報技巧、研究倫理等(20%)**  | 在其他未包括的項目中，無優良表現者 | 在其他未包括的項目中，有一或兩項優良表現者 | 在其他未包括的項目中，有三項以上優良表現者 |  |
| 評審意見：口試委員簽名:日 期: 年 月 日 | 總分： |
| 本所論文評分參考標準如下表：

|  |  |
| --- | --- |
| 分數 | 評分標準 |
| 90分以上 | 論文內容、研究方法、結果及論述非常完備，具學術價值。 |
| 85 ~ 89分 | 小幅修改內容及文字後即可提高論文達一定品質。 |
| 80 ~ 84分 | 須增刪內容並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通過後尚具論文品質。 |
| 70 ~ 79分 | 大幅修改結構與內容並經全體口試委員簽名後可達基本論文門檻。 |
| 69分以下 | 不通過。 |

 |

# 附件四：教育研究所六大核心能力檢核表4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4：精進教育研究方法與科技的應用能力**

**「學術發表能力」評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審查時間** | **年　月　日** |
| **題 目** |  |
| **評分標準****審查項目** | **待改進** | **尚可** | **優** | **分數** |
|  **70分　 80分 100分** |
| **文字及結構（30%）** | 文章組織結構、文字之安排及解答研究問題待強化 | 文章組織結構及文字之安排，尚能解答研究問題 | 文章組織結構及文字之安排，足以解答研究問題 |  |
| **文獻及方法（35%）** | 方法與參考資料取得及處理待強化 | 方法與參考資料取得及處理中等 | 方法與參考資料取得及處理具完整性 |  |
| **結果與價值（35%）** | 結果之原創性、學術性與實用上之參考價值待強化 | 結果之原創性、學術性與實用價值中等 | 結果具原創性、學術性或實用價值高 |  |
| **註：每項目分數為100分，敬請將分數乘以上百分比後填寫，感謝。** |
| 說明：畢業前，必須於所上或校外舉辦之研討會或期刊，發表論文乙篇。繳交文件：1. 發表證明影本。
2. 已發表之研討會手冊封面、議程及發表內容影本乙份。
 |
| 其他表現評語：**審查人簽名：** | 總分： |
| 備註：請同學於具審查之刊物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後，將本表連同文章送交導師或指導教授評分，再將正本繳回所辦公室留存、自行保留一份影本。並在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將歷年之審核表彙整送交所辦驗查。 |

# 附件五：教育研究所六大核心能力檢核表5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5：拓展全球視野與比較研究教育的能力**

**「國際教育交流能力」評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審查時間** | **年　月　日** |
| **題 目** |  |
| **評分標準****審查項目** | **待改進** | **尚可** | **優** | **分數** |
|  **70分　 80分 100分** |
| **活動性質（30%）** | 全英文活動及相互交流機會少 | 全英文活動及相互交流機會普通 | 全英文活動及相互交流機會多 |  |
| **參與程度（35%）** | 實際進行國際教育交流之次數時間與程度低 | 實際進行國際教育交流之次數時間與程度普通 | 實際進行國際教育交流之次數時間與程度高 |  |
| **心得回饋（35%）** | 事後反省、檢討、改善及實用價值低 | 事後反省、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普通 | 事後反省、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高 |  |
| **註：每項目分數為100分，敬請將分數乘以上百分比後填寫，感謝。** |
| 說明：畢業前，必須參與：1. 外籍生互動、國際參訪、專題演講(英文) 至少1次以上；
2. 或本所舉辦之國際教育日至少2次以上。

繳交文件：參與與外籍生互動、國際參訪、專題演講(英文)或本所舉辦國際教育日之心得記錄(心得格式如附件一)。 |
| 其他表現評語：**審查人簽名：** | 總分： |
| 備註：請同學於每次學習結束後，將本表連同服務學習紀錄與心得送交導師或指導教授或任課教師評分，再將正本繳回所辦公室留存、自行保留一份影本。並在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將歷年之審核表彙整送交所辦驗查。 |

# 附件六：教育研究所六大核心能力檢核表6

**銘傳大學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教育研究所**

**核心能力6：強化知識創新與國際學術的能力**

**「教育國際學術交流能力」評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審查時間** | **年　月　日** |
| **題 目** |  |
| **評分標準****審查項目** | **待改進** | **尚可** | **優** | **分數** |
|  **70分　 80分 100分** |
| **活動性質（30%）** | 研討會之學術與國際性之價值低 | 研討會之學術與國際性之價值普通 | 研討會之學術與國際性之價值高 |  |
| **參與程度（35%）** | 實際參與之時間、次數及表現程度低 | 實際參與之時間、次數及表現程度中等 | 實際參與之時間、次數及表現程度高 |  |
| **心得回饋（35%）** | 報告內容省思、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低 | 報告內容省思、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中等 | 報告內容省思、檢討、改善之實用價值高 |  |
| **註：每項目分數為100分，敬請將分數乘以上百分比後填寫，感謝。** |
| 說明：畢業前，必須參與校內/校外之國際學術研討會至少2次以上。繳交文件：1.參與校內/校外國際學術研討會、演講、參訪活動之證明。2.參與校內/校外國際學術研討會、演講、參訪活動之心得記錄(心得格式如附件一)。 |
| 其他表現評語：**審查人簽名：** | 總分： |
| 備註：請同學於每次學習結束後，將本表連同服務學習紀錄與心得送交導師或指導教授或任課教師評分，再將正本繳回所辦公室留存、自行保留一份影本。並在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將歷年之審核表彙整送交所辦驗查。 |

**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

附件一

**心得報告**

|  |  |  |  |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銘傳大學 | 系所 | 教育研究所 |
| 活動日期 |  年 月 日 |
| 活動時間 |  |
| 活動地點 |  |
| 活動成果 |
| 主 題： 主 持 人： 主 講 人：  與會人員：教育研究所全體師生心 得(約500字)：  |
| 活動照片(共六張)及照片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

附件二

**心得報告**

|  |  |  |  |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銘傳大學 | 系所 | 教育研究所 |
| 課程名稱 |   |
| **心得報告** |
| 心 得(約500字)：  |